

第五十五篇 藉聖別的靈而標出

我們在上一篇信息裡看了七個有意義的辭：標出、復活、聖別、變化、模成、得榮和顯出。我們乃是藉著復活標出為神的兒子。復活的過程包括聖別、變化、模成以及得榮。這個得榮也就是我們的顯出。

這七個項目都是藉著那靈並憑著生命而進行的。神標出了我們，並使我們藉著祂的靈，憑著生命，經歷復活的過程。同樣，神也是藉著那靈並憑著生命，來聖別我們，變化我們，將我們模成，使我們得榮，並將我們帶進兒子名分的完滿顯出。羅馬書裡同時論到了那靈與神聖的生命。

聖別—神聖的素質

為甚麼保羅在一章四節說聖別的靈，而不說聖靈？聖靈與聖別的靈是有分別的。聖別是神的神聖素質，神的本質。因此，聖別的靈是神聖本質的靈，而聖靈是那靈的人位。我們這些墮落的人是由罪惡所構成，但神的兒子基督是由聖別所構成；聖別乃是祂的元素。這裡的聖別不是指無罪的完全或地位上的分別，乃是指神聖的素質，就是神所是的本質。基督乃是按這聖別的靈，標出為神的兒子。

我們可以再用植物的生命作例證。當康乃馨和百合花剛發芽的時候，牠們看起來也許非常相似。但是這兩種植物長大的時候，牠們就按著裡面生命的素質逐漸標出。同樣的原則，聖別的靈是主耶穌裡面的生命素質，當祂在肉體裡活在地上的時候，祂裡面有這神聖的生命素質。因著這生命的素質乃是根據神的所是，所以這生命的素質也就是聖別的素質。照著我們的領會，聖別一辭的意思是與一切凡俗的事物分開、有別。因著神的素質是獨一的，所以神與祂自己以外的一切事物分開。四節所說的聖別，乃是主耶穌活在地上的時候，在祂裡面的神聖素質。康乃馨花如何按著牠裡面的生命素質而標出，照樣，主耶穌也藉著祂裡面神聖的生命素質，藉復活而標出。

我們已經指出，我們都需要在神兒子的福音上事奉神。在福音上事奉神，不僅是在救贖、稱義、赦罪的事上事奉神，更是在兒子名分的事上事奉祂。地方召會裡一切的事奉，都該是在兒子名分之福音上的事奉。照著這福音，在肉體裡的罪人能殼變化成為在那靈裡神的眾子。這是何等的喜信！

三一神的應用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需要看見，標出、復活、聖別、變化、模成、得榮以及顯出，全都是藉著聖別的靈而得以實化。我們要明白這點，就需要知道，神的經綸乃是要將祂自己分賜到人裡面。神是三一的—父、子、靈，這個事實與祂的經綸有關，也就是與祂將自己分賜到我們裡面有關。父神具體化身在子神裡面，而子神實化在靈神裡面，並在靈神裡面傳輸給我們，給我們經歷並得著。那靈作為神格裡的第三者，乃是神給我們實化並經歷。這就是說，三一神要應用在我們身上，乃是藉著神的靈。為這緣故，在我們的經歷裡，三一神乃是那靈。

我們可以用電流來說明那靈是三一神的應用。沒有電流，電就不能被應用。電要能殼被應用，就需要變成一股電流。不過，電流並非是有別於電本身的東西；電流就是流動中的電。同樣的原則，三一神在我們身上的應用，就是那靈。那靈乃是三一神的流，為著給我們應用；那靈乃是流動中的三一神。

基督是賜生命的靈

新約清楚的啟示，如今基督乃是賜生命的靈。（林前十五45。）這就是說，基督乃是那靈，而那靈是三一神的流，為著給我們經歷中來應用。這種領會可能與傳統的神學不同，卻符合神純淨的話語。新約啟示，基督—神成為肉體來作人—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又從死人中復活，升到諸天之上，並且得著榮耀，登寶座為王、為元首、為萬有的主。這樣一位基督也是賜生命的靈。

基督是誰以及基督之所是的一切客觀項目，今天基要派的基督徒都承認，也都這樣教導。然而，基督是賜生命的靈這件事，卻大大的被忽略了。這乃是由於撒但的狡詐所致。人可能談論電是甚麼，以及電能作甚麼，卻忽略了電流。討論電卻不應用電，有甚麼益處？我對電所知不多，但我一應用電，就享受電的益處。同樣的原則，今天我們的需要，主要的還不是對道理客觀的認識，乃是對三一神之流主觀的經歷。

神狡猾的仇敵撒但也許會容讓人認識基督是神的兒子，成為肉體來作人，為了救贖我們死在十字架上，並且復活，升到神的右邊。但是，仇敵卻蒙蔽信徒，叫他們看不見基督是賜生命的靈這個緊要的真理。林後三章六節說，字句殺死人，那靈卻叫人活（賜人生命）。照著林後三章十七節，主就是那靈，主的靈在那裡，那裡就有自由。十八節接著說，『但我們眾人既然以沒有帕子遮蔽的臉，好像鏡子觀看並返照主的榮光，就漸漸變化成為與祂同樣的形像，從榮耀到榮耀，乃是從主靈變化成的。』在這節經文裡，我們看見一個複合的名稱—主靈。很少基督徒注意到主的這個名稱。我們需要恢復對基督是主靈的領會與經歷。我喜歡呼求主耶穌的名，但我特別享受的是摸著祂是主靈。如今主耶穌就是這奇妙的賜生命之靈。

羅馬八章也題到這點。保羅在九節說到神的靈住在我們裡面；然後他說，『然而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』這清楚的指明，如今神的靈就是基督的靈。不僅如此，下一節還說到基督在我們裡面。這幾個辭交替使用的事實，指明神的靈就是基督的靈，而基督的靈就是基督自己。羅馬八章所說的靈，乃是基督自己。

這位是賜生命之靈的基督，就在我們的靈裡。八章十六節說，『那靈自己同我們的靈見證。』這裡清楚的啟示，聖靈和我們人重生的靈乃是一。今天基督是賜生命的靈，乃是三一神的應用與實化。不僅如此，這個應用與實化就在我們的靈裡。

應用屬天的電

我們這個人就像一棟建築物。基督這屬天的電已經安裝在這棟建築物裡面。我們讚美主，神聖的電匠已經在這棟建築物裡面安裝了開關—人的靈。我們的靈好比開關；我們藉著打開這開關，就能支取屬天的電。如果電安裝到建築物裡面，卻沒有開關，這是多麼掃興。讚美主，我們人的靈就是開關！使用這個開關，乃是經歷那靈作三一神之應用的關鍵。我們需要一次又一次的題醒自己，作為三一神之實化的基督，乃是在我們靈裡那賜生命的靈。

我們中間許多人都曾受過教導，要默想主以及屬靈的事物。在這樣的默想裡，我們可能回想起神的兒子如何成為肉體，如何生在馬槽裡，如何作木匠，又如何被釘死、復活及升天。我並不反對這種默想；不過，我願意指出，這樣作太客觀了。我們若只是默想主，就無法實際、即時的應用祂作賜生命的靈。信徒可能在道理上對基督的認識不多，卻能不斷的應用基督。我們再想想電的例子。你是等到對電有所了解，纔開始應用電麼？當然不是。了解電雖然有用，但重要的是要應用電。許多基督徒專注於得著對基督道理上的知識，卻忽略了對基督實際的經歷。許多信徒根本不知道如何應用祂。我們若要應用祂，就需要看見：如今祂是賜生命的靈，就是在我們靈裡神聖的電。

呼求主名

使用這個開關的方法是在十章十二節，那裡說，『眾人同有一位主，祂對一切呼求祂的人是豐富的。』這神聖的電對於所有『打開開關』的人是豐富的，而『打開開關』的方法就是呼求主名。我們呼求主，就操練我們的靈。我們若只是思想主之於我們的所是，我們就沒有實際的接觸祂。請記得，十章十二節是說，主對一切『呼求』祂的人是豐富的。這太簡單了！我們呼求主耶穌的名，就從天然心思的虛妄裡

得著釋放，並且蒙保守在靈裡。

經歷一切與那靈有關的事

標出乃是藉著復活，而復活包含聖別、變化、模成和得榮。這些奇妙的事物都在那靈裡。我們接觸那靈，就享受復活以及復活所包含的一切。復活不是一個道理，復活完全在於摸著那靈。接觸那靈最簡單的路，就是呼求主耶穌的名。我們越摸著那靈，就越享受復活，也就越聖別、越變化、並且越得著榮耀。

根據羅馬書，作為三一神之實化的那靈，至少與十個項目有關。這十個項目都與我們經歷復活的實際有關。

聖別

第一，那靈與聖別有關。（一4。）我們已經指出，保羅在一章四節甚至用了聖別的靈一辭。我們若要有分於神的聖別、神所是的素質，我們就需要接觸那靈。

生命

在八章二節，那靈稱為生命之靈。今天許多基督徒談論生命，卻不知道生命與那靈有關。生命是很難解釋的。要談論生命，最好是從經歷的觀點來談。八章六節說，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。在生命裡的意思就是，我們裡面的人是活的。我們將心思置於靈，我們就會活。然而，你若將心思置於你的景況或環境，你就會發死，你會感覺你裡面的人下沉。但是，你若將你的心思轉向靈，並且置於靈，你就會再活過來。這指明生命的彰顯就是活。

生命也奮力推動我們。我們裡面神聖的生命永遠不會枯竭。我能作見證，當我盡主的職事說話時，我裡面的生命一直奮力推動我。

不僅如此，這同樣的生命也加力量給我們，並滿足我們。我們經歷生命的時候，我們裡面從來不會有虛空的感覺。相反的，我們豐富的得著飽足。因此，這生命使我們活、奮力推動我們、使我們得著加力並滿足。我們越呼求主耶穌的名來接觸那靈，我們就越活、越有動力、越得著加力並滿足。

律

照著八章二節，那靈也與律有關。這節說到生命之靈的律。保羅在這裡告訴我們，這個律釋放我們，使我們脫離罪與死的律。生命之靈的律和罪與死的律相對。因為生命之靈的律比罪與死的律更高超，所以能釋放我們脫離那個律。

我們曾經說到聖別的靈與生命之靈。事實上，那靈就是聖別和生命。同樣的原則，那靈也是律，釋放我們脫離罪與死的律。這個律乃是一個自然的、自動的大能。每當我們摸著那靈，我們就摸著這個律，這個自然並自動的大能。我們若看見這個，我們就會領悟，花工夫改良自己是徒勞無功的。我們不該掙扎努力，只該接觸那靈，並且讓我們裡面生命之靈的律有地位，能穀自然的運行。

平安

那靈也與平安有關。心思置於靈不僅是生命，同時也是平安。『八6。』平安不僅是安息，平安更是享受。我們沒有享受，就不能有真正的平安。安靜而沒有享受並不是平安。那靈之於我們乃是平安；我們

接觸那靈時，就有活的、真正的平安。

喜 樂

十四章十七節說，『因為神的國不在於喫喝，乃在於公義、和平、並聖靈中的喜樂。』這節經文指明，那靈與喜樂有關。我們在那靈裡，就是喜樂的，甚至喜樂到一個地步，可以呼喊讚美主。有時我們會喜樂得忘我，讚美就自然而然從我們裡面湧出來。

盼 望

十五章十三節說，『但願那賜盼望的神，因信將一切喜樂平安充滿你們，使你們靠聖靈的能力，充盈滿溢的有盼望。』我們無須失去盼望，因為我們何時摸著那靈，我們就有盼望。詩篇三篇三節說，『但你耶和華...是叫我抬起頭來的。』主是叫我們抬起頭來的那位。這意思是說，祂將盼望賜給我們。我們在那靈裡時，我們的頭就抬起來，我們也滿了盼望。

愛

五章五節指明，那靈也與愛有關：『因為神的愛已經藉著所賜給我們的聖靈，澆灌在我們心裡。』不僅如此，保羅在十五章三十節也說到『那靈的愛』。我們接觸那靈時，也就經歷了愛。

能 力

保羅在十五章十三及十八節題到那靈（聖靈）的能力。這能力像發電機一樣，從我們裡面加給我們能力。我們在那靈裡時，那靈的能力就自然加力給我們。

服 事

七章六節說，『叫我們在靈的新樣裡服事，不在字句的舊樣裡。』這節指出那靈與服事之間的關係。我們若不在那靈裡，就不能服事主。保羅在一章九節說，他在福音上，在他的靈裡事奉神。我們越在靈裡，我們就越心甘情願的作奴僕服事神。我們會說，『主耶穌，我是你的奴僕，我甘心樂意的服事你。』

傳福音

最後，真正的傳福音乃是在那靈裡。這福音包括羅馬書的全部內容。

你以前可能從未看見，聖別、生命、律、平安、喜樂、盼望、愛、能力、服事、以及傳福音這十個項目，全都與那靈有關。事實上，在我們的經歷裡，那靈自己就是這一切項目之於我們的實際。我們有了那靈，就有了這一切美妙的項目。這些項目統統加在一起，就等於聖別、變化、模成並得榮；這些都是復活的實際。這十個項目越成為我們的經歷，我們就越享受藉著那靈並憑著生命而有的復活。今天我們所需要的，不是客觀的教導，乃是打開開關，實際的接觸主。我們呼求主名的時候，就摸著那靈，而那靈乃是三一神的實化與應用。這樣，我們就經歷藉著那靈並憑著生命標出為神的兒子。